**动物科技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南京农业大学关于做好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通知》制定我院2018年招生录取工作细则，具体如下：

一、组织与领导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导、统筹和监督全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

组 长：刘红林

成 员：高峰、毛胜勇、王根林、王锋、朱伟云

秘 书：徐婷

二、复试和录取工作原则

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深入推进信息公开，不断加强监督管理，严明招生纪律，确保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科学公正、规范透明、平稳有序。坚持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发挥和规范导师群体在复试选拔中的作用，不断提高人才选拔质量。

三、复试资格要求

（一）复试分数要求

按学科点实行差额复试，具体要求如下：

（1）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专业：

考生初试成绩总分≥303分，方可参加复试。

（2）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专业：

考生英语单科线≥50分，初试成绩总分≥322分，方可参加复试。

（3）动物生产学专业考生：

第一志愿报考本专业的考生、初试成绩符合《南京农业大学关于做好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通知》中关于复试分数基本要求的即可参加复试。不足的生源从报考本院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专业的考生中调剂。

调剂要求：英语单科线≥50分，录取顺序按初试总分由高至低确认。

（4） 动物生物工程专业考生：

第一志愿报考本专业的考生、初试成绩符合《南京农业大学关于做好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通知》中关于复试分数基本要求的即可参加复试。

（5）畜牧专业：

第一志愿报考本专业的考生、初试成绩符合《南京农业大学关于做好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通知》中关于复试分数基本要求的即可参加复试。不足的生源从报考本院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专业以及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专业的考生中调剂。

调剂要求：将两个专业中未进入学术型硕士面试名单的考生进行初试总分大排名，录取顺序按初试总分由高至低确认。

各专业根据考生初试成绩确定复试考生名单，参加复试与拟招生人数差额比例不低于120%。复试名单详见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网站。

（二）资格审核与体检

（1）时间：3月23日下午：2:30；地点：逸夫楼2032（玻璃门会议室）

（2）查验往届生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应届生学生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的原件与复印件，并留存复印件。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应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

（3）收取和审核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的《政治思想考核表》；

（4）收取本科或同等学力考生专科期间的《学习成绩单》；

（5）收取复试费（每位考生80元）。

（6）考生体检：详细安排见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通知。

（三）招生名额分配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36人（包括免试推荐研究生7人）；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37人（包括免试推荐研究生15人）；动物生物工程：4人；动物生产学：3人；畜牧：43人。

四、复试工作的组织实施

（一）笔试

根据招生简章，各专业复试采用“外语考试、专业课笔试、面试”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如下：

|  |  |
| --- | --- |
| 专业名称 | **笔试** |
| 专业课笔试科目名称（多选一，满分150分） | 专业英语（满分50分） | 时间、地点 |
|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 | （1）动物繁殖学（2）动物遗传学 |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 | 时间：3月24日上午8:30-11:30地点及考场考生安排另行通知 |
|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 （1）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2）家畜环境卫生与畜牧学（备注：家畜营养与环境方向的考生选此专业课） |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
| 动物生产学 | （1）动物繁殖学（2）动物遗传学（3）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
| 动物生物工程 | （1）动物繁殖学（2）动物遗传学（3）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 |
| 畜牧 | （1）动物繁殖学（2）动物遗传学（3）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备注：畜牧的专业课以所选导师所在专业方向为准） | （1）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2）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

（二）面试（总分100分）

（1）面试小组：面试小组由5名该学科主要导师组成。

（2）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如下：

|  |  |  |
| --- | --- | --- |
| 专业 | 时间 | 地点 |
|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动物生物工程 | 3月25号上午8:30 | 逸夫楼2064 |
|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动物生产学 | 3月25号上午8:30 | 逸夫楼2040 |
| 畜牧 | 3月26号上午8:30 | 逸夫楼2064 |

（3）面试实施打分制：

面试成绩=专业课面试50分+综合面试50分

（三）复试成绩计算

复试成绩=笔试成绩（专业课笔试+英语笔试）+面试成绩

六、总成绩计算与录取

（一）总成绩计算：总成绩=初试成绩+复试成绩

（二）拟录取名单的确定

（1）思想政治品德符合招生要求；

（2）根据学科招生指标，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

备注：①总成绩相同的考生，按复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录取；

② 总成绩排名在前，但导师与学生双向选择中未达成一致自愿放弃录取的，则考生签署自动放弃拟录取的说明，拟录取按总成绩排名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③ 拟录取名单的公示：

拟录取考生名单将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10个工作日。

公示结束后，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将通过“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将拟录取名单报省考试院进行政策审核，并向教育部备案。最终录取名单及新生学籍注册均以“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备案信息为准。未经学校公示及“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备案的考生不得录取。

（三）公开咨询及申诉渠道

咨询电话：025-84395346  邮箱：xuting@njau.edu.cn

七、工作日程

（一）3月21日：公布复试录取办法和实施细则以及复试考生名单；

（二）3月21-22日：考生在网上确认专业课考试科目

（三）3月23日下午：验证、收费；

（四）3月24日上午：专业课考试、英语笔试；

（五）3月24日下午：阅卷、核分；

（六）3月25日全天：学术型硕士考生面试；

（七）3月26日全天：专业学位硕士考生面试；

（八）3月28日-29日：上报各专业拟录取考生名单并公示；

（九）4月10日前完成全部拟录取名单上报工作。

动物科技学院

2018年3月21日